

# 中国广播电视 社会组织联合会

---

## 关于开展第三十一届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 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新闻节目编排和 新闻专栏初评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华社、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教育电视台、海峡之声广播电台：

根据中国记协《中国新闻奖评选办法》，第三十一届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新闻节目编排、新闻专栏初评由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承办。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精神，本届中国新闻奖评选将全媒体传播效果作为重要评判标准，各单位现有报送名额中，体现全媒体传播要求的作品不少于 30%。请各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参评作品的推荐、报送工作。

### 一、参评作品

参评作品须为原创，由新闻工作者采写制作，并在 2020 年度内在本单位播出。请各单位严格按照《评选办法》规定的评选标准、推荐报送程序以及本《通知》要求，严格把关，认真审查参评作品是否与播出时一致。凡发现有删减或为评奖而重新制作的，视为造假，将按《评选办法》有关规定予以惩处。

## 二、推荐、报送要求

如确有较多符合“评选标准”的国际传播奖项好作品，可按新增不超过 1 件报送。曾获新闻名专栏以及新媒体品牌栏目的，应间隔 5 年以上且有重大创新方可参评。

每个社会单位、个人可自荐、他荐不超过 1 件作品参加初评。评奖办公室收到自荐、他荐作品后，须严格审核把关，并同组织报送作品一同提交评委会评审。

报送数额	推荐单位、报送单位	备注
各不超过 8 件 (广播电视各 4 件)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记协	必须报送不同 评选项目
各不超过 4 件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央广、国广	
各不超过 2 件	新华社、中国教育电视台、海峡之声广播电台	

初评委员会从参评作品中报送 68 件作品参加中国新闻奖定评，其中，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各 12 件；广播、电视新闻现场直播各 8 件；广播、电视新闻节目编排各 8 件；广播、电视新闻专栏各 6 件（在广播、电视入选专栏中，中央媒体各不超过 50%）。参评国际

传播奖项的作品可按广播、电视作品各不超过 3 件报送参评中国新闻奖定评。

### 三、初评委员会组成

中国记协评奖办公室制定初评委员会组成方案，委托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聘请新闻界有关领导、编辑记者代表和专家评委组成评选委员会。评委会分 4 个评选组，每个评选组由 7 人组成，共 28 人左右。

评委实行轮换制和回避制。本人或直系亲属有作品参评的，不得担任评委。

评委与评奖办公室签订保密协议。在评选结果揭晓前，评委不得擅自发布、告知他人有关评选信息。

四、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享有参评作品及相关申报材料的使用权。本《通知》的解释权归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

五、参评材料截稿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各单位推荐、报送参评作品需汇总收集完整后统一寄交，不受理分散寄送的作品。逾期未报，视为自动弃权。

地 址：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 2 号广电总局东门 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自律维权部（请勿使用邮政包裹邮寄）

邮 编：100866

联系人：孟芳卿、吴珍珍、王 盟

电 话：010-86093781 010-86093301

手 机：13910957142 15711324457 13701086584

附件：

1. 参评材料制作要求
2.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新闻节目编排、新闻专栏推荐作品目录
3.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新闻节目编排参评作品推荐表
4.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节目编排作品串联单
5.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专栏参评作品推荐表
6.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
7. 中国新闻奖参评专栏 2020 年每月第二周播出作品目录
8. 诚信参评承诺书

以上表格可从中国记协网（[www.zgjx.cn](http://www.zgjx.cn)）和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www.carft.cn](http://www.carft.cn)）下载。



## 附件 1

### 参评材料制作要求

一、报送单位，自荐、他荐单位和人员应提交公示情况说明，内容应列明公示时间、每件作品网址、收到举报及核查处置情况等，并加盖单位公章。个人自荐、他荐的，应签署推荐人姓名。

二、报送单位填报 1 份《初评推荐作品目录》(见附件 2)，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自荐、他荐作品，须获得省部级或中央主要新闻单位社(台)级二等奖以上新闻奖且须有 2 名新闻专业副高以上职称的人士实名推荐，并附获奖证书复印件。作品须填写推荐理由，签署推荐人姓名或推荐单位负责人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参评作品均须寄送 3 套装订完整的文字材料，请统一用 A4 纸打印、复印。

1. 参评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新闻节目编排的作品文字材料及装订顺序为：《参评作品推荐表》(见附件 3)、1000 字以内的作品内容简介、参评作品完整文字稿。

(1) 按照要求逐项填写参评作品推荐表，推荐单位、报送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2) 新闻节目编排参评作品需在参评推荐表后附 1 份节目串联单(见附件 4)。

(3) 新闻现场直播参评作品需在参评推荐表后附 1 份 1000 字以内的直播简介。简介应包括直播意义、直播流程和规模、直播点设定和社会影响等内容。

2. 新闻专栏报送的文字材料为：

(1) 参评作品推荐表（见附件 5）；

(2) 参评新闻专栏 2020 年上、下半年代表作基本情况（见附件 6）和代表作文字稿（代表作不得再参加本届中国新闻奖其他项目的评选）；

(3) 参评专栏 2020 年每月第二周刊载作品目录（见附件 7）；

(4) 参评专栏所覆盖地区的收听率或目标听众占有率、满意度排名等情况。

3. 参评国际传播奖项的作品，根据作品体裁报送参评材料，并在《推荐作品目录》“备注栏”和《参评作品推荐表》“参评项目”栏中注明“国际传播”，在“体裁”栏注明作品类别，在“语种”栏注明作品使用的语种。该项目参评作品须提供在境外媒体落地（转载、引用、采用）的网页、音频、视频等依据。否则，不予评选。

4. 各报送单位须在《参评作品推荐表》中明确填写初评委员会关于该作品的评语及推荐意见，并由报送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否则，不予评选。

五、原版播出作品请复制为数据文件存储在 U 盘中。广播作品复制为音质效果好的 WAV 或 MP3 格式文件；电视作品复制为高清晰的 AVI 或 MP4 格式文件。复制时不得对原版播出作品进行重新录制、编辑，不得删除片花、广告等任何内容。

播出时含有片头、片尾的独立作品，务必完整复制片头、片尾内容。复制后请务必检查作品内容是否完整；音质、画面是否清晰；播放是否流畅，能够前进和后退。

六、除作品原版播出文件外，其他所有参评材料请按照以下要求制作电子版，刻成光盘或拷贝到U盘，与上述资料一并寄出，以便参加网络公示。

参评作品的推荐表、简介、文字稿、串联单、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和每月第二周播出作品目录等文字材料和表格均请制作成Word格式；广播作品制作成128K码率的WMA格式音频文件；电视作品制作成1000K码率，4：3视频页面比例，页面大小为640×480像素的MP4格式视频文件。音视频作品单一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B，如超过500MB，请切分成多个文件并在文件名中注明顺序。超过500MB的作品，请同时报送一版未拆分的高清音视频文件。

七、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申报的主创人员是指策划、记者、摄像、编辑、主持人、制作等，超过7人按“集体”申报。新闻现场直播申报的主创人员，广播作品超过9人按“集体”申报，电视作品超过10人按“集体”申报。广播电视新闻节目编排申报的主创人员是指责任编辑（不含参与制作该档节目内容的记者、摄像、播音、主持等），超过3人按“集体”申报。新闻专栏申报的主创人员指栏目策划、记者、编辑、摄像、制作、主持人等，超过7人按“集体”申报。申报主创人员为“集体”的，需附作者、主创人员名单。

主创人员及编辑报送要求：必须是对作品的策划、采访、编辑等有核心贡献、主要贡献的人员。申报时须按贡献度从大到小排序。

编辑原则上不能空缺，每件作品可报不超过3名编辑，超过3名的按“集体”申报。编辑人员可同作者（主创人员）重复。

八、报送中国新闻奖定评的材料要求另行通知。

九、所有报送单位和参评人员应签订《诚信参评承诺书》（见附件 8）。



附件 2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  
新闻节目编排、新闻专栏推荐作品目录

编号	作品题目			参评项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报送 单位 意见	(请加盖单位公章) 2021年 月 日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邮编	
地址					

## 附件 3

##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访谈节目、新闻现场直播、 新闻节目编排参评作品推荐表

标题			参评项目			
			体裁			
			语种			
播出频率(道)		播出单位	国际传播奖项参评作品在播出单位后加括号并在括号内填报作品采制单位。			
刊播栏目		节目时长				
播出时间	2020 年    月    日    时    分					
作者 (主创人员)	按“集体”申报时,须附对作品做出核心贡献、主要贡献的人员名单。		编辑	编辑原则上不能空缺,超过 3 人按“集体”申报,申报时必须按照对作品的贡献度排序,作者(主创人员)、编辑人员可以重复。		
自荐作品所获奖项名称 省部级以上或中央主要新闻单位社(台)级二等奖及以上新闻奖			注:此栏仅限自荐、他荐作品填写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邮编		
地址						
仅限自荐 作品填写	推荐人 姓名		单位及 职称		电话	
	推荐人 姓名		单位及 职称		电话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作品简介</b></p>	<p>在本栏内填报作品采编过程、社会效果等情况。参评国际传播奖项的，务请在此栏内填报境外落地、转载情况。通过网络转载的，需注明转载链接，并提供境外用户的浏览量和点击率（可另附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全媒体传播实效</b></p>	<p>请在此栏内填报作品的生产方式与制作流程，传播平台、渠道，以及作品点击量、转发量、受众参与度等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推荐理由</b></p>	<p>各直接推荐单位、各报送单位在本栏内填报评语及推荐理由。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自荐、他荐参评，由推荐人（2名，新闻专业副高以上职称）填写推荐理由，并由推荐人，自荐、他荐人签名（单位自荐、他荐的，由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b>签名：</b> 2021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初评评语</b></p>	<p>初评委员会在本栏内填报评语及推荐理由。由初评委员会主任签名确认并加盖初评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b>签名：</b> 2021年 月 日</p>

注：推荐单位只能推荐本单位播出作品，合作作品由首发单位推荐。

附件 4

##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节目编排作品串联单

参评节目				
时间	标题	体裁	作品来源	播出方式
板块名称: _____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板块名称: _____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板块名称: _____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时 分				

注：此表请附在参评作品推荐表后，可根据节目时长及内容适当调整。

“板块名称”栏填写板块设置，如国内新闻、国际新闻、本地新闻等。

“作品体裁”栏填写播出稿件体裁，如消息、评论等。

“作品来源”栏填写播出稿件来源，如新华社、本台自采等。

“播出方式”栏填写口播、插播、连线报道等播出形式。

## 附件 5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专栏参评作品推荐表

栏目名称				创办日期	年 月 日	
专栏周期		播出频道		语种		
播出单位	国际传播奖项参评作品在播出单位后加括号并在括号内填报作品采制单位。			体裁	注明广播专栏或电视专栏	
作者 (主创人员)	按“集体”申报时,须附对作品做出核心贡献、主要贡献的人员名单。		编辑	编辑原则上不能空缺,超过3人按“集体”申报,申报时必须按照对作品的贡献度排序,作者(主创人员)、编辑人员可以重复。		
自荐作品所获奖项名称			注:此栏仅限自荐、他荐作品填写			
省部级或中央主要新闻单位社(台)级二等奖及以上新闻奖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邮编		
地址						
仅限自荐作品填写	推荐人姓名		单位及职称		电话	
	推荐人姓名		单位及职称		电话	

<p>参评专栏简介</p> <p>(包括专栏定位、作品评介、形式体裁、风格特点、受众反映、社会效果等, 不超过2000字, 可另附页)。参评国际传播奖项的, 务请在此栏内填报境外落地、转载情况。通过网络转载的, 需注明转载链接, 并提供境外用户的浏览量和点击率(可另附页)。</p>	
<p><b>全媒体传播实效</b></p>	<p>请在此栏内填报作品的生产方式与制作流程, 传播平台、渠道, 以及作品点击量、转发量、受众参与度等情况。</p>
<p><b>推荐理由</b></p>	<p>各直接推荐单位、各报送单位在本栏内填报评语及推荐理由。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自荐、他荐参评, 由推荐人(2名, 新闻专业副高以上职称)填写推荐理由, 并由推荐人, 自荐、他荐人签名(单位自荐、他荐的, 由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b>签名:</b>            2021年 月 日         </p>
<p><b>初评评语</b></p>	<p>初评委员会在本栏内填报评语及推荐理由。由初评委员会主任签名确认并加盖初评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b>签名:</b>            2021年            月 日         </p>

(此表附在每件参评专栏前)

附件 6

中国新闻奖广播电视新闻专栏代表作基本情况

作品标题			
播出日期	2020 年 月 日	时长	
作品简介			
采编过程			
全媒体传播实效			
社会效果			

(上、下半年代表作前各附 1 张)

附件 7

## 广播电视新闻专栏 2020 年每月第二周播出作品目录

月份	标 题	刊载日期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注：填写连续 12 个月每月第二周（如遇重大节假日或重大事件，顺延一周）刊载的作品标题，日刊栏目填写每月第二周任意一天刊载的作品标题。



## 诚信参评承诺书（单位）

我单位就参评本届中国新闻奖做出如下承诺：

一、按照《中国新闻奖评选办法》规定组织作品评选。对申报的作品以及《推荐表》等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相关作品内容和材料均已经过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确认，均符合参评要求。

二、申报的作品不存在导向错误、内容失实、重新制作、抄袭等问题；不存在刊播信息造假、虚报，作者（主创人员）、编辑虚报等问题；不存在未按规定程序开展推荐和初评，未按要求对报送作品材料进行公示；不存在参评人员违反职业道德等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内参评；不存在推荐单位、报送单位和参评者等有请客吃饭、送礼、“拉选票”等贿赂行为；也不存在其他违反《评选办法》的问题。

如出现以上问题，我单位愿按照《评选办法》相关规定承担全部责任，接受中国记协对我单位和推荐单位，以及相关责任人、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

（报送单位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诚信参评承诺书（参评人员）

我就参评本届中国新闻奖做出如下承诺：

一、按照《中国新闻奖评选办法》规定申报作品评选。对申报的作品以及《推荐表》等材料，如实填写，认真把关。相关作品内容和材料均已经过相关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确认，符合参评要求。

二、申报的作品不存在导向错误、内容失实、重新制作、抄袭等问题；不存在刊播信息造假、虚报，作者（主创人员）、编辑虚报等问题；不存在未按规定程序参评，未按要求对报送作品材料进行公示等；不存在参评人员违反职业道德等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内参评；不存在推荐单位、报送单位和参评者等有请客吃饭、送礼、“拉选票”等贿赂行为；也不存在其他违反《评选办法》的问题。

如出现以上问题，我愿按照《评选办法》相关规定承担全部责任，接受中国记协对作者（主创人员）和编辑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